

证券代码：873721

证券简称：华腾新材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北京华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审议并通过《关于补选李曦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提名李曦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自本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选举其为非独立董事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杨传忠先生因退休原因辞任董事职务，补选李曦先生接任董事职务。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李曦，男，1980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本科，汉族，中国共产党党员。1999 年 7 月至 2001 年 2 月，任北京化学工业集团进出口公司财务部会计。2001 年 2 月至 2012 年 12 月，历任北京旌凯华冠工贸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会计、财务部副经理、财务部经理等职务。2012 年 12 月至 2026 年 2 月，历任北京化学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部副部长、审计部部长、职工监事。2021 年 11 月至今，担任北京化学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纪委委员。2022 年 5 月至今，担任北京市内部审计协会理事。2025 年 12 月至今，担任北京市化学工业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选举及聘任是公司治理的正常需求，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关于补选李曦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四、备查文件

《北京华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北京华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4日